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许志伟		联 系 人		许志伟	
通讯地址	任丘市麻家坞镇北马庄工业区					
联系电话	15030776111		传 真		邮政编码 062550	
建设地点	任丘市麻家坞镇北马庄大河路东侧，麻家坞信用社对面					
立项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建设性质	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C33 金属制品业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00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48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4.8	环保投资占总 投资比例	10%	
评价经费 (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8 年 12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1.1、项目由来

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位于任丘市麻家坞镇北马庄工业区，公司始建于 2007 年 7 月，注册资本壹亿零壹拾万元。建厂之初，公司名称为任丘市天泰电信器材有限公司，主要产品为钢绞线、铁件和通讯管材等。企业于 2007 年 6 月委托任丘市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制了《任丘市天泰电信器材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任丘市环境保护局于 2007 年 6 月 26 日予以批复，并于 2014 年 8 月 5 日以任环验表字[2014]022 号予以批复，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现有项目年产钢绞线 20 吨，铁件 1000 付、管材 5 万米。

2015 年，企业内部股东发生了变化，经企业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更名为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随着国家通信市场发展及光纤到户的发展需求，企业经研究决定增加钢绞线机、冲床、塑料挤出机等设备，来满足市场需求，使公司可以有进一步发展。扩建项目建成投产后，全厂年产钢绞线 20 吨，铁件 100 吨、管材 35 万米。

1.5 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

扩建前后原料类别及用量发生变化, 扩建前后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详见表 1-1。

表 1-1 扩建前后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	扩建前用量	扩建后用量	单位	来源
1	钢丝	20	20	t/a	外购
2	聚乙烯	200	600	t/a	外购
3	填充母料	—	500	t/a	外购
4	扁铁	20	110	t/a	外购
5	水	86.4	86.4	t/a	麻家坞镇供水管网
6	电	2.5	25	万 kwh/a	麻家坞镇供电所

主要原物理化性质:

聚乙烯英文名称: polyethylene , 简称 PE, 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在工业上, 也包括乙烯与少量 α -烯烃的共聚物。聚乙烯树脂为无毒、无味的白色粉末或颗粒, 外观呈乳白色, 有似蜡的手感, 吸水率低, 小于 0.01%。易燃、氧指数为 17.4, 燃烧时低烟, 有少量熔融落滴, 火焰上黄下蓝, 有石蜡气味。有优良的耐低温性能(最低使用温度可达-70~-100℃), 化学稳定性好, 能耐大多数酸碱的侵蚀(不耐具有氧化性质的酸), 常温下不溶于一般溶剂, 吸水性小, 电绝缘性能优良, 但由于其为线性分子可缓慢溶于某些有机溶剂, 且不发生溶胀, 电绝缘性能优良; 但聚乙烯对于环境应力(化学与机械作用)是很敏感的, 耐热老化性差。本项目所用聚乙烯为颗粒状。

1.6 主要设备

本项目拟将在现有设备上新增生产设备, 并增设一台光氧催化净化设备。扩建前后主要设备详见表 1-2。

扩建后项目生产过程用热采用电热，办公生活冬季供暖采用电暖，夏季制冷采用空调，不建设燃煤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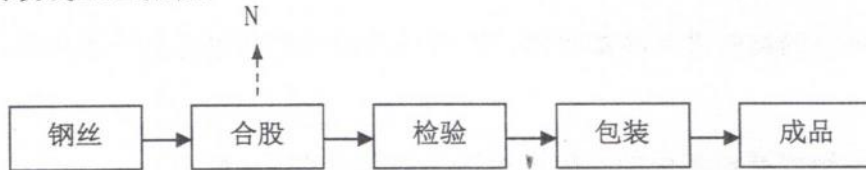
1.9 投资与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4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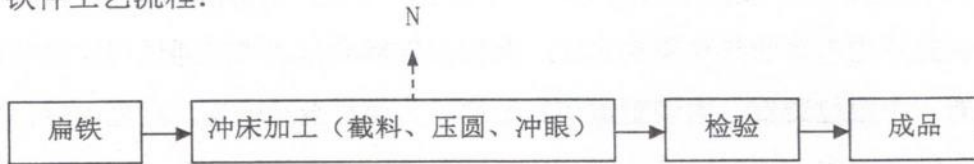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钢绞线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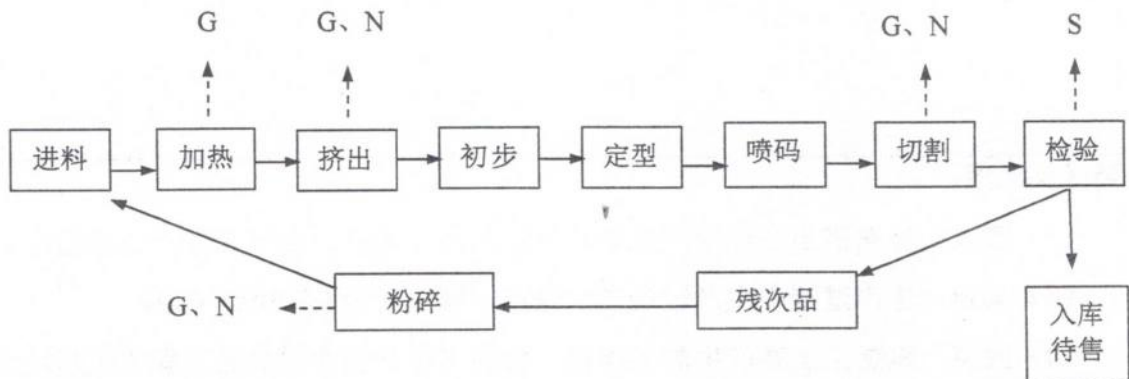
将外购钢丝送入钢绞线机进行合股后，检验包装即为成品。

二、铁件工艺流程：



将外购扁铁进行冲床加工后检验即为成品。

三、PE 管工艺流程：



注：G 废气；N 噪声；S 固体废物

图 2 PE 管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1、进料：将外购聚乙烯颗粒及填充母料根据比例投入料斗，经吸料器吸入料筒。
- 2、加热：定量加料，使挤出量与加料量能够匹配，确保制品稳定挤出。由于螺杆挤出机的特点，加料段具有较大的直径，对物料的传热面积和剪切速度比较大，有利于物料的塑化，计量段螺杆直径小，减少了传热面积和对熔体的剪切速度，使熔体能在较低的温度下挤出。螺杆在机筒内旋转时，将混合料塑化后推向机头，从而达到压实、熔融、混炼均化；并实现排气、脱水的目的。加料装置及螺杆驱动装置采用变频调速，实现同步调速。
- 3、挤出：经压实、熔融、混炼均化的物料，通过螺杆转动，将原料向前推移挤压，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速率)及排 放量(单位)
大气 污染物	加热、挤出工序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53.75mg/m ³ ; 2.58t/a	5.1mg/m ³ ; 0.245t/a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 0.129t/a	--; 0.129t/a
	切割、粉碎工序	颗粒物	--; 极少量	--; 极少量
固体 废物	冲床加工	下脚料	10t/a	0t/a
	检验工序	残次品	3t/a	0t/a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1.8t/a	0t/a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上料机、挤出机、牵引机和冲床等产生的设备噪声, 源强约为 65-80dB (A) 之间。			
其他	项目生产车间采取防渗措施, 渗透系数小于 10 ⁻⁷ cm/s, 不会对当地地下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			

主要生态影响 (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 在现有厂区进行建设, 不新增占地, 建设完成后对厂区进行绿化, 不会对区域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2) 建设单位：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 建设性质：改扩建。

(4) 地理位置：本项目位于任丘市麻家坞镇北马庄工业区，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院内。

(5) 建设内容及规模：不新增占地、建筑面积，总占地 1000m²。

(6) 投资与环保投资：本项目总投资为 4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

2、产业政策性符合结论

本项目属于塑料板、管、型材制造和金属制品制造业，其产品未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订版）中淘汰类与限制类项目之列，属于允许类项目，同时项目未列入《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 年版）的通知》（冀政办发[2015]7 号），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相关文件见附件。

3、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影响主要来自于生产设备的安装调试产生的噪声，会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

(2) 营运期

①废气：

本项目在加热挤出工序（120--172℃）会产生废气。由于聚乙烯加热到 170℃以上会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项目在加热挤出工序上方安装“集气罩+引风机+光氧净化催化设备+15 米高排气筒”进行处理，处理后废气排放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排放浓度要求、表 2 其他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表 3 生产车间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本项目在切割、粉碎工序会产生粉尘，设备工作时加盖封闭，减少粉尘外逸，通过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SO₂ 0 t/a、NO_x 0 t/a、COD 0 t/a、NH₃-N 0 t/a、非甲烷总烃 0.96 t/a。

7、项目建设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可行。在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够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可满足总量控制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二、建议：

1、加强企业内部管理，建立和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提高人员环保意识和法制观念，确保各种污染治理设施长期稳定运行、达标排放。

2、重视技术进步，在企业深入开展清洁生产，降低原材料和能源消耗，做到污染物全过程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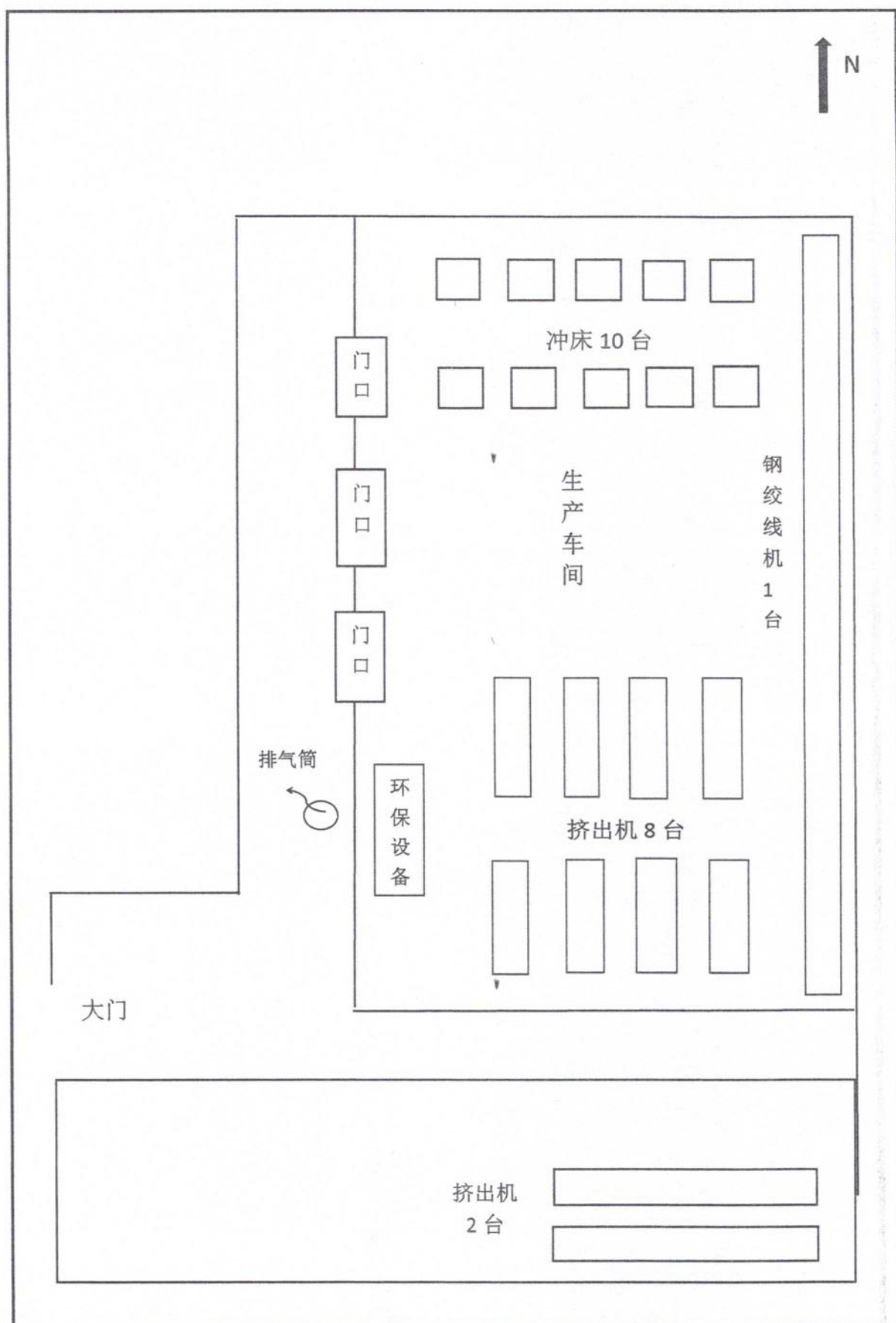
3、企业应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如有生产工艺变更及增加产生污染的配套工程，须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

三、污染物排放清单及管理要求

扩建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清单见表 13。

表13 扩建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清单一览表

污染物种类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标准限值	排放标准
废气	加热、挤出工序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光氧等离子一体机+15m 排气筒	80mg/m ³ 去除效率 ≥90%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 表 1 有机化工业排放浓度限值
			厂界无组织排放	2.0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 表 2 其他企业边界浓度限值
			车间边界无组织排放	4.0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3生产车间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切割、粉碎工序	颗粒物	设备密闭+车间通风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厂界监控浓度限值
废水	生活污水	进入厂区防渗化粪池，定期清掏不外排			--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

审批意见:

- 1、同意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建设。
- 2、同意表中所列各项环保措施,要认真落实“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相关规定完成验收。
- 3、执行标准:

(1) 废气: 非甲烷总烃排放参照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1 有机化工业排放浓度限值、表 2 其他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表 3 生产车间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厂界监控浓度限值。

(2)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3) 固废: 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要求。

经办人: 贾开成



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7月26日，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组织相关单位人员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与会人员实地核查了项目现场，查阅了相关验收资料，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任丘市麻家坞镇北马庄工业区，中心坐标为东经 116°12'44.29"，北纬 38°39'48.04"。项目东侧为农田，南侧为工厂，西侧为大河路，隔路为工厂，北侧 140m 为麻家坞变电站。

本项目利用原有厂房，不新增建筑，主要有钢绞线、冲床、塑料挤出机等设备（塑料挤出机 10 台，实际运行 6 台）。项目年产钢绞线 20 吨、铁件 100 吨、管材 35 万米。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4 月临沧尚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5 月 29 日通过了沧州市环境保护局任丘市分局的审批，批复文号：任环表字[2018]68 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48 万元，环保投资 4.8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本项目环评及实际涉及范围。

二、工程变动情况

验收组：

张明春 翟国 陈玉清 孙志军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环评中塑料挤出机 10 台，实际建设 10 台，运行 6 台（6 台塑料挤出机设集气罩 6 个并配套建设 UV 光催化装置 1 台）。粉碎工序没有建设，外协。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暂存于化粪池，定期清掏，不外排。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加热挤出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本项目 6 台塑料挤出机加热挤出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上料机、挤出机、牵引机和冲床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将噪声设备置于车间内，采用合理布局，设置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冲床加工过程产生的下脚料、检验工序产生的残次品及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下脚料收集后外售；残次品外协粉碎后作为原料再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集中清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07 月 04 日~05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并出具了监测报告（报告编号：CZYZ18G03Z02F）。监测结果如下：

（一）废气

项目加热挤出工序废气处理设施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2.18\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标准（非甲烷总烃浓度： $8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较大去除效率

验收组：

张明春 翟金明 陈亚玲 李松

为 58.8%，不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标准（非甲烷总烃浓度 $\geq 90\%$ ），加测车间边界浓度。车间边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1.60\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3 标准（非甲烷总烃浓度： $4.0\text{mg}/\text{m}^3$ ）。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0.78\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2 标准（非甲烷总烃浓度： $2.0\text{mg}/\text{m}^3$ ）；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0.441\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标准（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

（二）厂界噪声

经检测，该企业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6.6~58.6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6.4~48.7dB(A)，检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

（三）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未涉及 COD、氨氮、 SO_2 、 NO_x 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验收结论

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保措施符合环评报告表及环境管理部门的批复文件要求；根据现场查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项目不得用再生料为原料；加强危废管理，危废间按要求进行规范建设；
- 2、暂时未用的 4 台注塑机在未安装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之前不得进行试生产；外排污染物检测达标后方可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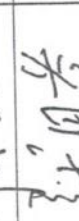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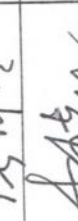
验收组：

张明 张明 张明 张明 张明

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信息表

2018年7月26日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备注
组长	许志伟	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5030776111		建设单位
成员	陈天培	河北科技大学	高工	13703391936		专家
成员	翟金双	河北省沧州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工	13930725117		专家
成员	张月苍	沧州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18631790192		专家
成员	李桂仁	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	18032710832		检测单位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20-09-17

项目名称	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有机废气治理项目		
建设地点	河北省沧州市任丘市麻家坞镇北马庄工业区	占地面积(m²)	10
建设单位	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许志伟
联系人	许志伟	联系电话	18730786061
项目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万元)	10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19-09-16		
建设性质	新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99 脱硫、脱硝、除尘、VOCs治理等工程中其他。		
建设内容及规模	新增 2 套光氧设备+活性炭吸附箱+引风机+15m高烟囱排放。		
主要环境影响	固废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环保措施： 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废活性炭，灯管，过滤棉，过滤网，催化板。暂存于危废间，后交给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噪声		有环保措施： 厂房隔音，基础减震。
承诺：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许志伟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天泰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许志伟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备案回执 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2013098200001221。			